

攀枝花市西区林业局文件

攀西林〔2022〕107号

签发人：李仁兵

攀枝花市西区林业局 关于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 报告

区委、区政府：

2022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根据《攀枝花市西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报送 2022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的通知》《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查工作规定》相关要求，结合林业工作实际，我局全面履行工作职能，深化推进依法治区和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为加快我区依法治林进程，建设法治林业营造良好法治氛围。现将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2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进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责任落实。

为有效推进依法治区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推进依法治林和“八五”普法工作相结合，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我局重要议事日程，成立了以局长任组长、分管领导任副组长，各业务股室及下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成员，聘请了法律顾问，明确了2022年目标任务、落实了工作责任，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其他领导协助抓的齐抓共管格局，有序开展依法治林、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为我局依法行政工作有序开展提供了坚实的组织保障。

（二）严格监督管理，确保工作高效推进。

一是实行目标管理。严格要求规范行政行为，将依法行政工作纳入年终目标考核，对全区林业依法行政工作定期督查，执行不力的股室及人员依法追责，确保依法行政工作落到实处。二是狠抓党风廉政建设。坚持将全面依法行政和全面从严治党紧密结合，认真贯彻党内监督条例，进一步健全述职述廉述法等制度，坚决反四风、强作风，加强惩防体系建设。三是大力推动依法治林工作。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等林业法律法规，加强对林业职责范围内的行政执法检查和监督力度，认真依法履行巡查检查、案件举报核实、案件初步调查核实等工作职责，增加依法治林的针对性，提高普法依法治林的

实效性，确保工作有序开展。

（三）坚持宣传教育，提高全民普法意识。

一是坚持“谁执法、谁普法”的责任制，有针对性地开展法律“七进”活动，以国家和林业重点法律法规及政策进乡村、企业、单位、机关、社区、学校、宗教场所等活动为契机，适时持续开展普法宣传活动，进一步强化辖区森林防火宣传工作，确保宣传教育实现全覆盖。二是结合日常开展工作，到基层宣传普及涉林法律法规，通过制作横幅标语、张贴宣传资料，利用短信、微信、微视频等平台宣传法律法规，让群众进一步了解林业、关爱林业，强化广大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确保我区无重大涉林案件发生，推动我区生态建设和现代林业产业进展起到了积极作用。截至目前，制发告知书、宣传手册、挂历、三令两通告等宣传资料 35 万余份，在林区重要路段、重要路口张贴宣传标语 590 余幅，更新防火宣传碑牌 30 余处，张贴省、市防火命令及西区禁火令等 3.5 万余份，更新防火明白卡、十户联保明白卡 1.2 万份，发送宣传短信 25 万余条，张贴邮政包裹防火宣传贴 4 万余张。

（四）规范行政行为，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一是进一步完善依法科学民主决策机制和行政监督机制，要求（规范）决策程序，推动科学、民主和依法决策。二是建立健全“三项制度”、重大决策集体商量制度，严格根据“谁决策、谁负责”的原则，建立重大林业行政决策终身责

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推进“行刑衔接”工作机制。三是进一步推动简政放权，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建立了行政权力清单，大力推动责任清单制度，逐一厘清与权力相对应的责任事项、责任主体、责任方式。四是优化和简化审批程序，按照“一次告知、一窗受理、一次办结”的原则，优化服务事项申请流程，减少办理事项，真正实现“最多跑一次”，为群众供应优质、牢靠、便捷的服务平台。五是坚持文明要求（规范）化执法，始终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制度，坚持持证上岗、亮证执法制度，严格执法程序。六是加强执法监督，建立健全双随机抽查机制，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完善立卷归档和重大案件报送备案工作，严格执行行政案件审核、审批制度，要求（规范）林业执法行为。

（五）持续学法研讨，提升业务知识素养。

一是在抓好《宪法》和基本法律、法规、规章以及国务院《全面推动依法行政实施纲要》《国家林业局全面推动依法治林实施纲要》学习的同时，组织干部职工多次参加省、市举办的新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专题培训。二是结合林业工作实际，重点开展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森林法》《野生动物保护法》《森林防火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

（六）深化政务公开，提升工作透亮度。

为全面推动政务公开，确保政务公开真实、及时、安全、

有效，我局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日常事务，及时完善平台建设，受理政府信息公开事项，使我局政务公开工作做到了有领导分管、有专人承办，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高效运行。2022年以来，我局共在政府信息公开网上公开林业信息60余条，方便了社会公众了解我区林业工作开展情况，提高了工作透明度，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确保我局依法治林工作扎实推动。

（七）打击违法行为，加强森林资源保护。

为守住生态底线，有效保护森林资源，我局执法人员严格办事程序，持续开展打击涉及林木采伐、林地使用、野生动植物保护、森林防火、植物检疫、林木种苗等破坏森林资源的违法活动。截止12月，共查处林业行政案件10起，其中包含擅自改变林地用途案件6起，毁坏林木案件3起，无证经营林木种子案件1起。

二、存在的问题

（一）林业行政执法力量较薄弱。林业执法涉及面广、条件艰苦、对执法人员专业技术及林业法律法规掌握运用水平要求高，森林公安转隶后，林业行政执法机构及人员力量与行政案件查办工作量日益增加的要求有差距。

（二）林业行政执法机构未设立。森林公安转隶后，林业行政案件办理划归区林业局负责，至今未落实林业行政执

法和法制审核机构，行政执法力量不足，无专业的法制审核人员。

（三）部分林农普法较为困难。由于农村特殊条件，部分林农法律知识观念淡薄，自觉守法和依法维权的意识较差，从而反映出法制宣传教育的形式和手段还需进一步创新，法制宣传教育与业务工作实践的结合还需进一步加强。

三、2023 年工作思路

（一）严格规范执法程序和执法行为。严格规范执法人员的执法行为，坚持“四统一”，即执法依据统一、执法标准统一、执法文书统一和执法程序统一。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各项规定，规范文书、档案管理，不断完善创新监管模式，提高整体执法水平。

（二）继续加强机关法制教育培训。健全和坚持机关学法制度，多形式、多平台组织和督促干部职工学法用法，提高法律专业知识素养，切实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

（三）进一步强化督查和考核力度。加强对依法行政工作的督查力度，不断完善监督内容、拓展监督层面、探索监督方式、改进监督手段，全面监督局执法人员履行法定职责情况，针对违法情形，及时予以纠正，切实贯彻有权必有责、用权受监督、侵权须赔偿、违法要追究的原则，提高监督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杜绝和避开行政执法不作为、乱作为、

行为规范现象，对违法、违规案件要坚决予以追究。

（四）健全长效化法制宣传机制。发展行业普法队伍，充实宣讲能力强、法律素质高的普法骨干，充分利用多种媒体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法治宣传活动，送法上门与广大群众零距离沟通、普及法律常识。

（五）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及时报送依法行政工作信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增加依法行政工作透明度。


攀枝江市西区林业局
2022年12月15日

抄送：市林业局、区司法局